
红塔红土盛商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
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5 年 1 月 22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01 月 1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4 年 10 月 0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红塔红土盛商一年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470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 年 9 月 15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2,835,261.42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通过严格的风险控制和积极的主动管理，在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投资于精选的优质债券和具备投资价值的优质个股，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为投资者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策略分为封闭期投资策略和开放期投资策略。封闭期投资策略包括大类资产配置策略、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策略、股票投资策略、权证投资策略、存托凭证投资策略。开放期内，本基金为保持较高的组合流动性，方便投资人安排投资，在遵守本基金有关投资限制与投资比例的前提下，将主要投资于高流动性的投资品种。	
业绩比较基准	中国债券总指数（财富）×90%+沪深 300 指数×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属于中等风险/收益的产品。	
基金管理人	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红塔红土盛商一年定期开放	红塔红土盛商一年定期开放

	债券 A	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4708	004709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70,995,640.84 份	1,839,620.58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4 年 10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红塔红土盛商一年定期开放债券 A	红塔红土盛商一年定期开放债券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5,464,731.48	136,946.96
2. 本期利润	3,639,082.08	90,636.84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513	0.0493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8,247,985.32	1,730,710.19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613	0.9408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红塔红土盛商一年定期开放债券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5.64%	0.54%	2.78%	0.18%	2.86%	0.36%
过去六个月	7.95%	0.42%	5.39%	0.16%	2.56%	0.26%
过去一年	5.05%	0.37%	9.17%	0.14%	-4.12%	0.23%
过去三年	-10.36%	0.45%	13.30%	0.13%	-23.66%	0.32%
过去五年	11.32%	0.56%	25.17%	0.14%	-13.85%	0.42%
自基金合同	18.14%	0.47%	41.95%	0.13%	-23.81%	0.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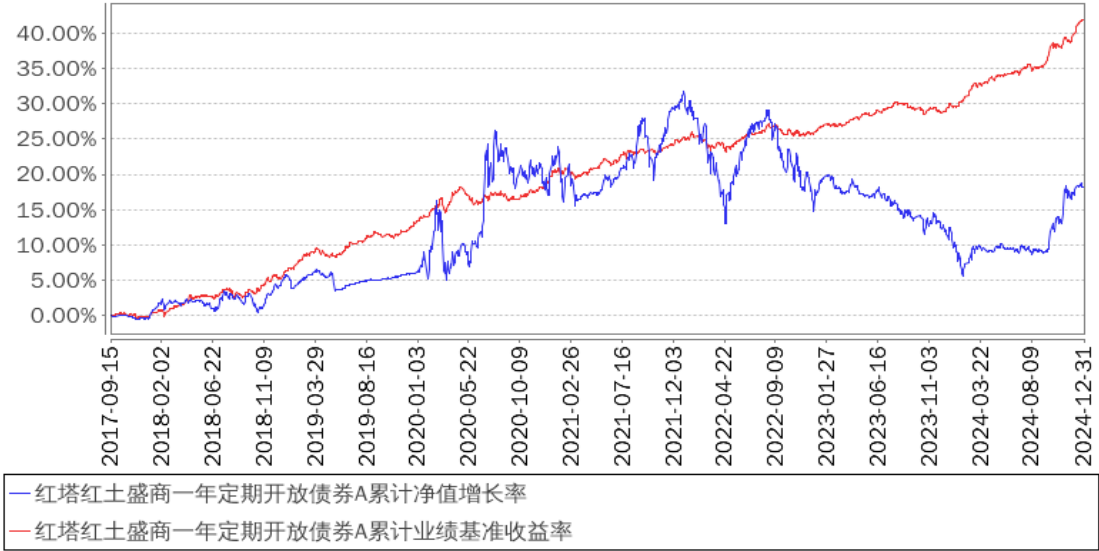
生效起至今						
-------	--	--	--	--	--	--

红塔红土盛商一年定期开放债券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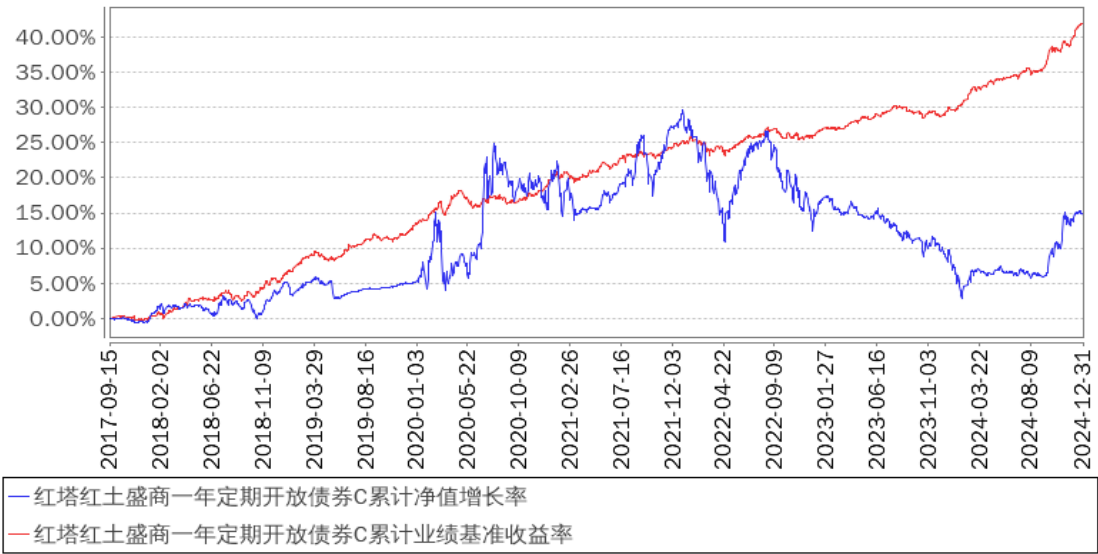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5.53%	0.54%	2.78%	0.18%	2.75%	0.36%
过去六个月	7.74%	0.42%	5.39%	0.16%	2.35%	0.26%
过去一年	4.63%	0.38%	9.17%	0.14%	-4.54%	0.24%
过去三年	-11.43%	0.45%	13.30%	0.13%	-24.73%	0.32%
过去五年	9.12%	0.56%	25.17%	0.14%	-16.05%	0.42%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14.76%	0.47%	41.95%	0.13%	-27.19%	0.34%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红塔红土盛商一年定期开放债券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红塔红土盛商一年定期开放债券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3.3 其他指标

无。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杨兴风	基金经理	2023 年 2 月 3 日	—	16 年	中国人民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曾就职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藏昆仑鼎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历任行业分析师、策略分析师、投资经理、副总经理及研究总监等职务。于 2019 年 4 月加入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职于公募投资部。

注：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法律法规、行业协会关于从业人员资格管理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无。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

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报告期内，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投资组合、证券交易行为、信息披露等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等规定，未从事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违法、违规行为，未开展有损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关联交易，整体运作合法合规。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通过制度、流程和系统等在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公平对待旗下所有投资组合。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各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以及不同时间窗内（同日内、3 日内、5 日内）同向交易的交易价格未发现异常差异，各投资组合间不存在违背公平交易原则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异常交易监控管理办法》，除完全按照有关指数的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的投资组合外，同一投资组合禁止同日反向交易，不同投资组合之间严格限制同日反向交易。确因投资组合的投资策略或流动性等需要而发生的同日反向交易，需经严格审批并留痕备查。

报告期内，本基金与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中，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均未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本基金未发生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在 2024 年 9 月末央行降息降准落地、房地产支持政策大幅加码等一揽子增量政策陆续出台的背景下，市场信心有所改善，但 11 月国内宏观数据显示经济增长虽仍延续修复但略有放缓，内生动能偏弱。具体来看，2024 年 11 月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实际增长 5.4%，在上年同期基数偏高背景下，增速仍较上月加快 0.1 个百分点；11 月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 3.0%，10 月为 4.8%，增速下降的主要原因为 2024 年“双十一”预售比 2023 年提前 10 天，导致部分消费需求从 11 月前置到 10 月所致；2024 年 1-11 月全国固定资产投资累计同比增长 3.3%，前值为 3.4%，增速略有回落主要还是受房地产投资降幅加大的影响。此外，因社会整体需求偏弱，价格指数仍较低迷，强化后续政策刺激预期。资本市场上，A 股市场在 2024 年 9 月底发动的指数级

别的上涨后，四季度整体横盘震荡整固；债券市场依旧强势。

本基金 2024 年四季度的组合配置上，债券部分考虑到国内经济仍处弱复苏，货币宽松预期较强，由此在重点配置中短债的同时也增配了部分中长久期的利率债；权益部分的股票和转债，在行业上侧重于高股息、顺周期和科技成长类，以保持组合结构的均衡。2024 年四季度末逢高减持了上述权益持仓，这使得本基金净值有了一定幅度的提升。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红塔红土盛商一年定期开放债券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0.9613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5.64%；截至本报告期末红塔红土盛商一年定期开放债券 C 基金份额净值为 0.9408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5.5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2.78%。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5,278,064.00	7.50
	其中：股票	5,278,064.00	7.50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61,960,916.98	88.08
	其中：债券	61,960,916.98	88.08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499,864.93	2.13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581,156.95	2.25
8	其他资产	23,426.89	0.03
9	合计	70,343,429.75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
----	------	---------	----------

			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578,284.00	0.83
C	制造业	2,325,580.00	3.32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777,800.00	2.54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596,400.00	0.85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5,278,064.00	7.54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无。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 (股)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601985	中国核电	60,000	625,800.00	0.89
2	600584	长电科技	15,000	612,900.00	0.88
3	000333	美的集团	8,000	601,760.00	0.86
4	601336	新华保险	12,000	596,400.00	0.85
5	600900	长江电力	20,000	591,000.00	0.84
6	601088	中国神华	13,300	578,284.00	0.83
7	688981	中芯国际	6,000	567,720.00	0.81
8	600027	华电国际	100,000	561,000.00	0.80
9	688008	澜起科技	8,000	543,200.00	0.78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61,960,916.98	88.54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61,960,916.98	88.54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740	24 国债 09	451,000	45,669,792.16	65.26
2	019733	24 国债 02	56,000	5,707,022.90	8.16
3	019749	24 国债 15	50,000	5,038,808.22	7.20
4	019547	16 国债 19	30,000	3,695,777.26	5.28
5	019726	23 国债 23	15,000	1,849,516.44	2.64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无。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无。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无。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无。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无。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无。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者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0.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报告期内，本基金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3,426.89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23,426.89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无。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无。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红塔红土盛商一年定期开放债券 A	红塔红土盛商一年定期开放债券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70,995,640.84	1,839,620.58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	-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	-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0,995,640.84	1,839,620.58
-------------	---------------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项目	红塔红土盛商一年定期开放债券 A	红塔红土盛商一年定期开放债券 C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8,166,045.96	0.00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8,166,045.96	0.00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24.94	0.00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8,166,045.96	24.94	10,000,450.05	13.73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不少于 3 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18,166,045.96	24.94	10,000,450.05	13.73	-

注：1、上述份额总数为扣除认购费用并包含利息结转份额后的总份额数；

2、本基金发起式资金提供方仅为基金管理人，基金管理人基金经理、其他从业人员认购的基金份额不属于发起份额。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4-10-01 至 2024-12-31	18,166,045.96	0.00	0.00	18,166,045.96	24.9400
	2	2024-10-01 至 2024-12-31	49,499,000.00	0.00	0.00	49,499,000.00	67.9600
产品特有风险							
1、巨额赎回的风险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较高的投资者大量赎回时，更容易触发巨额赎回条款，基金份额持有人将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所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 2、流动性风险 基金在短时间内无法变现足够的资产予以应对，可能会产生基金仓位调整困难，导致流动性风险。 3、基金规模较小导致的风险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较高的投资者集中赎回后，可能导致基金规模较小，可能导致部分投资受限而不能实现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目的及投资策略，基金持续稳定运作可能面临一定困难。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勤勉尽责，执行相关投资策略，力争实现投资目标。 4、基金净值大幅波动的风险 因基金净值精度计算问题，或因赎回费收入归基金资产，导致基金净值出现较大波动；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较高的投资者大额赎回时，基金管理人进行基金财产变现可能会对基金资产净值造成较大波动。 5、持有人大会投票权集中的风险 当基金份额集中度较高时，少数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占比较高，其在召开持有人大会并对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时可能拥有较大话语权。 6、提前终止基金合同的风险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较高的投资者集中赎回后，可能导致基金资产规模过小，不能满足存续的条件，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面临合同终止清算、转型等风险。							

9.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募集的文件；
- 2、红塔红土盛商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红塔红土盛商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红塔红土盛商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5、报告期内披露的各项公告。

10.2 存放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前湾一路 399 号前海嘉里商务中心四期 1 栋 2301

10.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或在营业期间到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
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投资者对本报告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

客服热线：4001-666-916（免长途话费）

公司网址：www.htamc.com.cn

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22 日